# 附件1

|  |
| --- |
| 平阳县危险化学品领域百日攻坚重点任务清单汇总表 |
| 序号 | 重点工作 | 完成时限 | 责任单位 |
|
| 1 | 编制完成县级化工行业安全发展规划，提升风险防控和安全保障能力 | 11月 | 县应急管理局 |
| 2 | 根据省、市化工产业“禁限控”目录，坚决淘汰不符合安全条件的企业，全县危化品生产企业总数控制在13家以内，生产企业进区入园率达70%以上 | 11月 | 滨海新区管委会、县经信局、县应急管理局 |
| 3 | 推动滨海新区新兴产业园化工集聚区开展整治提升，以安全监管、危险源监控、人流物流管控、应急救援和社会化服务等为主要整治内容；11月底前，明确化工集聚区“四至”范围，划定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区域周边土地安全控制线，严控控制安全控制线内的土地开发利用 | 11月 | 滨海新区管委会、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应急管理局 |
| 4 | 强化全县9家涉重大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管控；10月底前，落实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风险包保管控责任制度，明确各级责任人；保持重大危险源检测监控设施完备，有效运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实施在线监测预警；坚持“消地协同”联合检查方式，完成全县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第二轮全覆盖检查督导和重点隐患全部整改 | 11月 | 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属地乡镇 |
| 5 | 加强油气等长输管道安全监管，落实管道完整性管理和法定检验制度；11月底前，完成管道安全风险评估和高后果区辨识，并严格落实“一区一案”高后果区管控措施 | 11月 | 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督局，属地乡镇 |
| 6 | 排查梳理完成涉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罐（池）、焚烧炉等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的危险化学品（化工）企业名单 | 10月15日 | 市生态环境局平阳分局、县应急管理局，属地乡镇 |
| 7 | 指导督促完成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的安全风险评估与隐患治理，严格废弃环节监管和风险防控 | 11月 | 市生态环境局平阳分局、县应急管理局，属地乡镇 |
| 8 | 全面推广应用危险化学品企业“记销分”制管理。 | 11月 | 县应急管理局 |
| 9 | 完成全县60%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智能化二道门”建设 | 10月 | 县应急管理局 |
| 10 | 100%完成全县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智能化二道门”建设，有效实现对危化品企业职工、外来作业人员及其他人员分类统计，并动态显示企业生产区域各岗位在线作业人数，严禁未经批准、未经培训等无关人员进行生产区域 | 11月 | 县应急管理局 |
| 11 | 加强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确保100%做到持证上岗，有效提升危化品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 | 持续推进 | 县应急管理局 |